**转发《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等关于举办2021年福建省科技活动周的通知》**

各学院：

现将《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举办2021年福建省科技活动周的通知》（闽科专〔2021〕4号）转发给您。

请根据通知文件的精神和要求，填写《2021年科技活动周重点项目备案表》《2021年参与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和大学备案表》，请于5月11日前发至邮箱327397784@qq.com。

附件：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关于举办2021年福建省科技活动周的通知

科 研 处

2021年5月6日